

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陈颖奇董事长召集并主持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与会董事对公司提交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经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6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